

茶
香
室
叢
鈔

清
俞
曲
園
著

第
六
冊

進
步
書
局
校
印

茶香室續鈔卷四

清 德清俞樾著

韓魏公幕客

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大名集四十卷。簽書樞密魏郡王巖叟彥霖撰。韓魏公客也。又云。強祠部集四十卷。三司戶部判官餘杭強至幾聖撰。亦韓魏公客也。在幕府。表章書記。多出其手。

四庫全書提要云。杭州志稱韓琦出鎮時。上奏及他書。皆至屬稿。琦乞弗散青苗錢。神宗閱之曰。此必強至之文也。因出其疏以示宰臣。新法幾罷。是固琦之忠誠惻怛。足以感動人主。而至之文章懇摯。亦有以助之。

祠部集有曾子固序云。魏公數薦之。朝廷以為宜在館閣。然未及用。魏公既薨。明年。幾聖亦以疾卒。

趙清獻公喜薰衣

宋葉夢得避暑錄云。趙清獻公好焚香。尤喜薰衣。所居既去。輒數月。香不滅。衣未嘗置於籠。為一大焙。方五六尺。設薰爐其下。常不絕煙。每解衣。投其間。

按人知荀令君所至香氣三日不滅不知趙清獻亦爾也。

儂智高亦科舉之士

國朝王士禎居易錄云黃巢張元之事人皆知之貴耳集云儂智高發三解不得志遂作亂兩廣遂有兩解試攝官之格。

蔡京心胸卅字

宋洪邁容齋三筆云蔡京死後四十二年遷葬皮肉消化已盡獨心胸上隱起卅字高二分許如鐫刻所就。

按此與唐李林甫有仙骨事正相類。

蔡卞為木叉後身

宋張師正閑窗括異志云蔡元度舟次泗州僧伽吐光射其舟萬人仰瞻士大夫知元度不起矣至高郵而沒世言元度為木叉後身云。

秦檜自詭為諾詎羅轉世

國朝戴咸弼東甌金石志靈峰洞題記殘字下引雁蕩詩話云東甌遺事載秦檜嘗夢至一洞羣僧環坐後經雁山羅漢洞詭云我前夢抵此石室羣僧環坐曰尚憶此

否。吾瞿然悟。身為諾巨羅僧。為吾世緣未了。姑去。今觀此始知所夢。因築了堂。為詩以記。有欲了世緣那得了句。此刻所記曰。恍符宿夢。曰訂出家緣。與檜語吻合。疑為老秦手筆。年月後尚有一行。文已磨滅。或即檜姓名。為後人所深惡而鑿去之邪。

按秦長腳此事。知者殊少。諾詎羅亦作諾詎那。雁蕩開山之祖。雁蕩志引西域書云。第五位尊者。諾詎那大阿羅漢。居震旦東南大海際雁蕩山。即其人也。不謂千載之下。乃為秦檜所依託辱矣。

韓王騎驢

宋洪邁夷堅甲志云。紹興中。韓郡王既解樞柄。逍遙家居。常頂一字巾。跨駿驢。周游湖山之間。以私童史四五人自隨。

按世傳韓蘄王騎驢事。余據齊東野語。辨其是驢非驢。已載於叢鈔卷三矣。讀夷堅志。又得此一證。

張循王老卒

宋羅大經鶴林玉露云。張循王游後園。見老卒卧日中。蹴之曰。何慵眠如是。卒起聲諾。對曰。無事可做。只得慵眠。王曰。汝會做甚事。對曰。諸事薄曉。如回易之類。亦粗能

之王曰。汝能回易。吾以萬緡付汝。對曰。不足為也。王曰。付汝五萬。對曰。亦不足為也。不能百萬。亦五十萬。乃可耳。王壯之。予五十萬。其人乃造巨艦。極其華麗。市美女。能歌舞音樂者百餘人。廣收綾錦奇玩珍羞嘉果。及黃白之器。募紫衣吏。軒昂閒雅。若書司容將者。十數輩。卒徒百人。樂飲逾月。飄然浮海去。逾歲而歸。珠犀香藥之外。且得駿馬。獲利幾十倍。時諸將皆缺馬。循王得此馬。軍容獨壯。問其何以致此。曰。到海外諸國。稱大宋回易使。謁戎王。餽以綾錦奇玩。為招其貴近。珍羞畢陳。女樂迭奏。其君臣大悅。以名馬易美女。且為治舟載馬。以犀珠香藥。易綾錦等物。餽遺甚厚。是以獲利如此。王咨嗟歎賞。問能再往乎。對曰。此戲也。再往則敗矣。仍為退卒。老於園中。按此卒甚奇。海外諸國。以貿易為事。自古然矣。此卒稱大宋回易使而往。正合其所尚。宜其大有得也。若再往。仍可得利。但其意已倦。故不欲耳。明三保太監下西洋一事。明代豔稱之。然彼猶真奉朝命往也。若此卒者。不更奇乎。惜其姓名無考也。

岳忠武明代再轉世

明朱國棟湧幢小品云。安陸州故有岳武穆祠。萬厯中。得一碑。光澤可照。望之有人。

影甚多。其一奇偉豐腴。簇擁而過。如此經日。衆以為武穆露形也。入夜。役卒守之。見一偉丈夫躍出。騎白馬。冉冉乘雲而上。從者數百。遙見天門開。一人衣冕。近之而入。比明。碑上題一詩云。北伐隨明主。南征拜上公。黃龍已盡醉。長侍大明宮。余味之。則武穆已轉世為英國。酬此願矣。客言英國。面白而肥。與魏公徐鵬舉相類。徐之生。夢武穆到家云。當受汝家供養。則武穆在我朝。再轉世矣。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徐鵬舉者。中山武甯王七世孫也。父奎璧。夢宋岳鄂王語之曰。吾一生艱苦。今且投汝家。享幾十年安閒富貴。比生。遂以岳之字名之。以正德十二年嗣爵。享國五十七年。然溺愛嬖妾鄭氏。棄長子邦瑞。弗立。言官聚劾。生平舉動乖舛如此。其為守備時。值振武營兵變為亂。率呼為草包。狼狽而走。全無名將風概。豈輪迴已久。失其故吾邪。又聞金陵人云。鵬舉治園白門郊外。見一邱。立命夷為平地。左右止之。不聽。比發之。乃宋相秦忠獻墓也。大喜。剖其棺。棄骸水中。人謂真武穆報冤云。然成化乙巳。盜發秦墓于江甯鎮。已有人記之矣。容再詢之。

知浹

國朝李衛西湖志。引氏族大全云。有知浹者。好直言。岳飛待以賓禮。飛死。上書訟冤。

秦檜怒送獄殺之。

按此人此事。知者甚鮮。宜表出之。

朱晦庵別號

國朝鈕樹玉非石日記云。又觀宋本朱子易學啟蒙序後題云。雲臺真逸。據此則朱子有雲臺真逸之號。亦人所罕知。

朱晦庵晬日

明張萱疑耀云。東坡洗兒詩。但願生兒愚且魯。無災無難到公卿。朱晦庵生其父松於晬日。亦作詩。行年已合識頭顱。舊學屠龍意轉疏。有子添丁助征戍。肯令辛苦更冠儒。二公皆一意也。

按坡詩。人皆知之。朱詩則罕知者。然晦庵竟為大儒。非乃父所及料矣。

兩呂東萊

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東萊集二十卷。外集二卷。中書舍人呂本中居仁撰。希哲之孫。好問之子。而祖謙之伯祖也。

按今人止知有呂祖謙東萊集四十卷。至呂本中之東萊集。則知者罕矣。祖謙之

弟祖儉等編次其集。乃與伯祖之集同名。何也。本中尚有紫薇襟說一卷。四庫全書著錄。又有師友襟志一卷。未著錄。今並列入湖州陸氏叢書。

張清割眼

宋吳曾能改齊漫錄云。大觀二年。鄧州南陽東海村。有張三婆。患雙眼疼痛昏暗。不覩光明。其子張清。用左手提出眼睛。將銅針穿過。用小刀子割下眼睛。與母喫了。自後所患眼睛。不曾再發疼痛。朝廷有旨。特補太醫助教。不理選限。

按此視剗肝割股更奇矣。

文文山弟

宋文文山指南後錄。有聞季方至一首云。去年我別旋出嶺。今年汝來亦至燕。兄弟一囚一乘馬。同父同母不同天。可憐骨肉相聚散。人生不滿五十年。三仁生死各有意。悠悠白日橫蒼煙。

按此即所謂南枝向暖北枝寒者也。文山以三仁生死為解。則亦不甚以弟為非矣。

又先母兩國夫人哀辭云。二郎已作門戶遊。江南葬母麥滿舟。不知何日歸兒骨。孤

死猶應正首邱。觀此則知其弟之降元亦非得已者。文山且以歸骨望其弟矣。

熊飛將軍

國朝黃子高粵詩蒐逸載宋人李春叟有送熊飛將軍赴文丞相麾下詩。

按熊飛將軍。惜未知其姓名。文山部曲有此人。亦宜表出之也。

張千載

明楊慎升庵集云。張千載字毅甫。廬陵人。文山友也。文山貴顯。屢以官辟。皆不就。文山自廣還至吉州城下。千載來見曰。丞相赴京。某亦往。遂寓於文山囚所側。日以美食奉之。凡留燕三年。潛造一櫬。文山受刑後。即藏其首。仍尋訪文山妻歐陽夫人於俘虜中。俾出。火其屍。拾骨寘囊。并櫬南歸。付其家葬之。

按信國有此死友。世罕知者。宜表出之。

劉榮

宋文文山指南後錄云。從者七人。或逃或死或逐。今僅存一人。曰劉榮。

按劉榮為文山從者。世罕知之。又有孫禮。文山命其馳歸。以文告祖禰。以詩別諸友。而孫禮竟不曾往。則其人不足道也。

黃子久本姓陸

國朝黃崇簡冬夜箋記云黃子久姓陸依常熟之黃遂易姓

丁鶴年不姓丁

元戴良九靈山房集有高士傳為鶴年作曰鶴年西域人也曾祖阿老丁祖苦思丁父職馬祿丁又有從兄曰吉雅謨丁

按鶴年不言何姓而自曾祖以下其名末一字皆丁字不知何義世遂以鶴年為丁姓非也

國朝錢大昕補元史藝文志有丁鶴年海集集一卷哀思集一卷方外集一卷續集一卷亦誤以鶴年為丁姓也

趙廣

國朝王士禎池北偶談云趙廣合肥人李伯時小史伯時作畫常令侍左右久遂善畫尤不畫馬幾亂真遭亂為賊脅之作畫不肯從斫其右手乃以左手畫大士宋南渡士大夫家所藏伯時大士多是廣筆

按此與沈石田僮朱太平可相伯仲而趙廣不為賊作畫其風節尤足多也

沈含馨王無競

明楊慎升庵外集云。水經注。後魏中書舍人沈含馨。書洛陽宮殿榜。今書譜不載姓名。

又云。金燕都宮殿寺廟。及汴京諸榜。古今第一。皆王無競書。

宋景濂曾為道士

元戴良九靈山房集。有送宋景濂入仙華山為道士序云。金華宋景濂先生。當至正中。嘗以翰林國史院編修官。徵之。固辭不赴。後竟寄迹老子法中。入仙華山為道士。又云。先生名濂。其字景濂。今易其名曰元貞子。署其號曰仙華道士。

按明史宋濂傳。但云元至正中。薦授翰林院編修。以親老辭。不行。入龍門山著書。不言為道士。

郭子興本姓陳

明夏元吉一統肇基錄云。郭子興本姓陳。元末有陳某者。不知何許人。精識緯候。知王氣在東南。徧游閩廣江黃間。亡所遇。乃北涉淮泗。入塗山之境。得之。遂止不行。假五行命祿。求諸陶漁中。大姓郭某。命觀其家人。悉貴人命也。後及一女。陳曰。公家之

貴。悉由此女。主人曰。是乃雙瞽。復問聘者。曰。人以瞽弗娶。陳曰。吾未娶。誠能歸之。當得貴子。主人遂納為婚。生四男。一即滁陽王也。

按此。郭子興實陳姓。郭乃外家姓也。明史郭子興傳則云。父郭公。少以日者術遊定遠。邑富人。有瞽女。無所歸。郭公乃娶之。生三子。子興其仲也。與此不同。未知孰是。夏元吉以明人紀明事。或當有所本乎。

馬三

明王達椒宮舊事云。皇后馬氏。本宿州馬三之女。馬三以忿爭殺人。恐犯於法。移家定遠。及天下亂。乃挈皇后母避兵他所。而以皇后託郭子興。

按明史外戚傳。馬公失其名。并其行第亦不著。此可補史之闕。

梅梢

明董穀碧里襟存云。梅梢者。聖祖高皇帝鏖戰鄱湖時。御舟黃帽也。吳人謂舟子為梢子。其人梅姓。故云。時聖祖御舵樓。偽漢有舉流矢相向者。梅梢急徹御座。甫倒於舟中。而流矢及矣。登極後。大封已畢。獨不及梢。時梢目已失明。候郊天。駕回。令其孫扶之路傍。大呼曰。皇帝忘梅梢乎。上大驚。即日厚加錫予。以其孫尚公主云。

按明史太祖十六女甯國公主下嫁梅殷成字伯殷汝南侯思祖從子也又考梅思祖傳思祖夏邑人初為元義兵元帥叛從劉福通尋棄福通歸張士誠徐達兵至迎降然則梅梢之說殆不足信。

劉青田異事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云青田山中有異劉伯溫隱居時山忽開石門進之見石壁有字曰山為基開取石擊之石門又開進入內有道士枕書卧乃兵書也曰明日能熟之吾當授汝明日果熟遂授以兵法少時讀書寺中僧房有一異人每出神去鎖門或一月半月偶有北來使客無房可宿見此空房擊開之曰此人死矣可速焚瘞我住之僧不能禁遂焚之其人神返無可復生每夜啼呼曰我在何處基開當應曰我在此神即附之聰明增前數倍天文兵法一覽洞悟。

按此事甚怪前一事猶不失為張子房後一事則青田為靈鬼所憑幾成為金聖歎矣。

明楊慎升庵集云元至正間上高縣有術士曾義山世居縣十五里胡蘆石畔嘗開卜肆於縣南之橋埠有瞽而丐者日過肆前義山必禮而與之語或啖之果餌久之

丐者告山曰。明日有三人共一目來者。有異術。君宜叩之。明日果有眇一目者。曳杖導二瞽人過肆。山隨之。拜於縣北之鷓鴣洲。一瞽者曰。當以小撓為誓。遂以其書授山。且畫沙指訣。盡其祕妙。其書名銀河棹。山後占卜如神。邑人皆知預避。紅巾賊行掠無所得。恨欲殺之。隱匿縣西觀音閣。得免。遂不復行其術。密藏其書於胡蘆石洞中。臨終謂其子曰。某月某日。有劉姓過吾家取書。畀之。後劉公伯溫官江西高安。果經山家。其子如山言授之。遂棄官歸青田。見太祖於金陵。按此。又一異說也。

沈萬山

明孔邇雲蕉館紀談云。沈萬山。蘇州吳縣人也。家貧無產。以漁為生。一日飯畢。就水洗椀。椀忽墜水中。因撿之。不知椀所在。但覺前後左右。累累如石彈。乃盡取之。有識者曰。此烏鴉石也。一枚得錢數萬。山因以富。或曰。夏月。仰臥漁船上。見北斗翻身。遂以布欄盛之。得一杓。及天明。有一老者。引七人挑羅擔七條而至。謂山曰。汝為我守之。言訖不見。啟視。皆馬蹄金也。以此致富。二說不同。山既富。築垣周迴七百二十步。垣上起三層。外層高六尺。中層高三尺。內層再高三尺。闊並六尺。垣上植四時豔冶之花。望之如錦。號曰繡垣。垣十步一亭。以美石香木為之。垣外以竹為屏障。垣內起

看牆高出裏垣之上。以粉塗之。繪珍禽奇獸之狀。襟隱於花間。牆之裏四面累石為山。內為池。山蔭花卉。池養金魚。池內起四通八達之樓。削石成橋。飛青染綠。儼若仙區。樓之內。又一樓居中。號曰寶海。諸珍異皆在焉。樓下為溫室。中置一牀。制度不與凡等。前為東燭軒。取何不秉燭游之義。軒之外。皆寶石欄杆。中設銷金九朵雲帳。後置百諧卓。義取百年諧老也。前可容歌姬舞女十數。軒後兩落有橋。東曰日升。西曰金明。所以通洞房者。橋之中。為青箱。乃置衣之處。夾兩橋而長。與前後齊者。為翼寢。妾婢之所居也。後正寢。曰春宵澗。取春宵一刻值千金之義。以貂鼠為褥。蜀錦為衾。毳繡為帳。極一時之奢侈。按自秉燭軒以下。皆說牀之制度。時有一夫一婦。流移道路。婦懷孕十月已足。適至萬山之門。以手扳門環。生一女子。因名環。是夜萬山得一夢。夢一老人謂之曰。汝金銀盡是扳環者。今當還之。山覺不曉所謂。及明。乃有此應。遂收為子婦。并其父母養焉。女來後。家益殷富。既長。聰明過人。山常與鬪。造一橋。新婦先成。又規度精致。號曰賽公橋。今在秀水縣平望北境。萬山有妻十三。尤愛者曰麗娘。山嘗與至後園。至探香亭傍。有一古梅。白萼鮮美。娘因脫所著金翡翠衫。加于樹上。曰。香則香矣。但少茲艷色耳。未幾麗娘亡。後人見月夜梅底。一美人著金翡翠衫。時皆謂麗娘精魄也。

山思之甚。或夜宿梅下。或日禱梅間。又作思鎖臺于冢止。置離思碑于中。會稽楊鐵崖所製也。太祖既定金陵。欲為建都之地。廣其外城。府庫虛乏。難以成事。萬山願與對半而築。同時舉工。先完三日。太祖酌酒慰之。心實不悅也。適萬山築蘇州街。以茅山石為心。上謂其有謀心。收殺之。血出盡白。家財入官。新婦先卒。其牀施周普寺。為觀音牀。又金留殿十三隻牀。乃萬山之妻所用者。皆極精巧。蘇州九里石塘。萬山所築。銅橋。萬山所造。

按沈萬山。至今婦豎知名。而罕有能詳言其事者。此書所述。獨詳。儻有好事者。竟可敷衍成一傳奇矣。

明郎瑛七修類稿云。國初南都沈萬山秀者。甚富。今會同館是其故宅。後湖中地是其花園。京城自洪武門至水西門。乃其所築。太祖欲殺之。太后苦諫。乃得流雲南。其婿余十舍。亦流潮州。今聞二家子孫尚富。乃點化之術也。詳近峰聞畧。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云。工部有銅篋四。一在節慎庫。高可過人。云是國初籍沒沈萬山家物。又光祿寺有鐵力木酒榨。每榨或用米二十石。得汁百甕。亦云是萬山家沒入者。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云。女學士沈瓊蓮。烏程人。世傳富民沈萬三之後。有廷禮父子。皆仕於朝。沈以父兄之素。得通籍。擢廷弟溥。官通判。是沈萬山之後。亦頗有達人。

明劉昌懸筭瑣談云。沈萬三家。在周莊。破屋猶存。亦不甚宏壯。殆中人家制耳。惟大松猶存焉。被沒者非萬三家。蓋萬四之在黃墩者耳。

按萬四。未知何人。殆萬三之弟邪。

國朝高士奇天祿識餘云。沈富字仲榮。行三人。因以萬三秀呼之。元末富甲江南。其弟貴。以詩諷云。錦衣玉食非為福。檀板金尊可罷休。何事子孫長久計。瓦盆盛酒木棉裘。萬三不聽。貴遂隱於終南。不知所終。

按此則沈萬三之弟。所見殊高。所謂萬四者。未知即此人否。

又高氏此條。有注云。洪武初。每縣分人為哥。疇。郎。官。秀。五等。家給戶由一紙。哥最下。秀最上。每等中。又各有等。鉅富者謂之萬戶。三秀。如沈萬三秀。乃秀之三者。

按沈萬三之名。熟於人口。至萬三秀之名。則世罕聞也。

國朝褚人獲堅瓠集。引客坐新聞云。嘉定安亭萬二元之遺民也。富甲一郡。有人至

京師回。二問何所見聞。曰。皇帝有詩云。百僚未起朕先起。百僚已睡朕未睡。不如江南富足翁。日高丈五猶擁被。二歎曰。兆已見矣。不去。難將及。以其貲付幹僕。買舟載妻子。泛湖湘而去。不一年。江南大族。以貲籍沒。獨萬二。今終萬二。又不知何人也。

方遜志被誣

明鄭曉今言云。彭惠安公哀江南詞。敘述建文死義之臣。至方遜志。乃云。後來奸佞儒。巧言自紛飾。叩頭乞餘生。無乃非直筆。蓋指西陽輩修實錄。方再三叩頭乞生者。非實事也。

程濟

國朝錢大昕養新錄云。永樂四年二月辛巳。唐府長史程濟。韓府長史司典薄魏居敬。犯夜禁。兵馬司請送法司。特命宥之。此與世所傳建文從亡之程濟。未知是一人否。

按明張芹備遺錄。載程濟事云。洪武間。為四川岳池縣儒學教諭。岳池去朝邑數千里。寢食俱在朝邑。而日治岳池學事。不廢。然則程濟從亡之後。或仍曳裾王門。以自掩其迹。未可知也。

野仙

明劉定之否泰錄云。元順帝之後。世數莫考。其君立於宣宗時者。名普花丞相。二人曰和甯王阿魯台。曰順甯王脫懽。二人死。脫懽之子曰野仙。悉有二人部屬。號為太師。

按明史作也先。此作野仙。譯音之異。知者鮮矣。

明皇甫庸近峯記略云。英宗土木之變。幾不免矣。也先之母。告其子曰。吾蘇州人。少隨夫戍邊。被汝父擄回。與之生汝。吾念昔居中國。為今天子臣。臣無殺君之禮。跪且泣以請也。先從之。英宗得還。

按也先之母。蘇人。亦世所罕知者。

況太守

明楊循吉吳中故事云。況公鍾。江西人。實姓黃氏。蘇州知府缺。楊文貞公以公薦。公知蘇州。有內官請賜勅書以行。文貞難其事。不敢直言。乃以數母字。假之以柄。

按世稱況公守蘇。奉有敕書。據此。則亦非特敕也。

明史本傳。則云。賜敕以遣之。又云。鍾之後。李從智。朱勝成。奉敕從事。則是實有敕書。

矣。

史不言其本姓黃。然鍾字伯律。則疑其名本當作鍾。黃鍾律名。其名依姓取義。故字伯律也。黃況二字。北音本同。改黃為況。改鍾為鍾。當必有故。今不可考矣。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鍾抵任之次年。奏吳縣縣丞趙濬。闕茸無能。起送至京。其民千八百餘人。訴於巡撫侍郎成均周忱。言濬守法奉公。愛民集事。因本府經歷博得。有求不遂。因譖於知府。上命按臣核之。果如民言。命濬復職。置得於法。都察院請治鍾妄奏之罪。上曰。此為得所欺。但失之不察耳。姑記其過。仍戒鍾加慎。然則鍾因一輕聽躁動人也。吳人以其異途健吏。能抑豪強。譽之過情。流傳至今不衰耳。

按況清天之名。至今猶存。不知當日。乃有此論。

海忠介被糾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海忠介一時人望。吏科給事中戴鳳翔。獨疏參之。至發其為南京卿寺時。妻妾相爭。二人同日自縊。又云。瑞出京師。用夫三十餘名。德州而下。用夫一百餘名。昨年差祭海神。假稱勅。訪民事。恐嚇當路。直至本鄉。雖柴燭亦取足。有司擡轎徑入二司中道。致夫皂俱被責三十。尚不愧悟。

按以海剛峯之清介。而當時猶有此劾。沈氏載之。轉以為所指皆實事。然則是非豈有定邪。

野獲編補遺。又載房寰疏攻海忠介云。居家九要而易其妻。無故而縊其女。今瑞已耄。而妻方艾。人欲固無所不極。女既殺而子亦無。天道或不可盡爽也。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相傳海忠介有五歲女。方啖餌。忠介問餌誰與。答曰僮某。忠介怒曰。女子豈容漫受僮餌。非吾女也。能即餓死。方稱吾女。女即涕泣不飲。啖家人百計進食。卒拒之七日而死。

按此即忠介殺女之說所自來也。

劉瑾姓筮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劉瑾本姓筮。生于馬嵬城。即楊妃葬處也。

嚴世蕃非介溪子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初聞故老云。世蕃非介溪子。余未深信。及聞趙浚谷中丞為吏部郎中。王與齡行狀直云。世蕃為螟蛉子。則分宜固無後也。

又云。世蕃肥白如瓠。但短而無項。善相者云。是豬形。法當受屠。

嚴世蕃曾孫

國朝王夫之識小錄云。封贈之制極嚴。在嶺外時。誥勅濫矣。然嚴雲從以滄從功。封伯。應贈四代。而嚴世蕃。其曾祖也。所部數而不子。

楊慎後身

國朝陳寅清榴龕隨筆云。張文通館於莊氏。草稿皆作細楷。時子相已死矣。張以有明一代理學諸儒。無人作傳。故勉應之。亦不虞其至是也。聞其膝上有淡墨痕。成都楊慎四字。

按張文通亦死於南潯莊氏私史之獄者。所云子相。即莊廷鑑也。張文通。吳江人。名雋。著有西廬詩草。豈升庵後身邪。

唐伯虎逸事

明郎瑛七修類稿云。同郡唐寅字子畏。嘗記九仙祈夢。夢人示以中呂二子。後訪同邑閩老王鏊於山中。見其壁間。揭東坡滿庭芳詞下。有中呂字。驚曰。此吾夢中所見也。誦其詞。有百年強半。來日苦無多之句。默然歸家。疾作而卒。年五十三。

阜隸葉雲

國朝徐逢吉清波小志云。甲辰七月。王先生被執至武陵。九月七日就義。從者二人同死焉。自注云。阜隸葉雲。侍者冠玉。

按王先生即張蒼水也。當時諱之。故曰王先生。考觚賸所載。從蒼水死者一姓羅一姓楊。此乃云葉雲冠玉。知之者罕。故表出之一阜隸耳。乃得流芳後世。此與桃花扇傳奇所載徐公子之為阜隸者。同一阜隸而薰猶異矣。

五七九

明于慎行穀山筆麈云。游七。宋九。即梁氏之秦宮霍家馮子都也。一時侍從臺諫多與結納。密者稱兄弟。一二大臣亦或賜坐命茶。呼為賢弟。九之聲勢稍不及七。而能作字。頗為主人代筆。其富又過于七。求其所以得寵者。皆食桃之歡也。同時有王五者。文雅不及七。而富次之。第其主人未甚當事。且以清謹為名。大不烜赫耳。東海漁人作五七九傳志之。

按七九皆張江陵之僕。游七即游守禮。號曰楚濱者也。王五則未詳其王人為誰耳。

七子八犬

明于慎行穀山筆塵云。萬曆甲申。長安有七子之目。萬曆辛卯。長安有八犬之目。皆時相入幕之賓也。

按明史宰輔年表。萬曆十二年甲申。首輔為申時行。十九年辛卯。首輔為許國。萬曆時八犬。可與天啟時五虎五彪並傳矣。

左蘿石之僕

國朝張爾岐蒿庵閒話云。左蘿石先生盡節後。兩僕奉其遺燼而南。史閣部迎之。淮上命之衰絰。主喪。閣部諸公。哭弔成禮。兩僕一名羅質。一名宋敬。

韓默

國朝王巖異香集。有文適韓君傳云。韓君默。字文適。善書。督師史公可法。駐兵揚州。謹重國書。求法書最善者。君名聲絕出。督師延致軍門。文武咸集。君攝衣冠。督師以賓禮見。君援筆。點畫盡二王。眾皆異焉。督師欲官之。辭去。

按韓君盡室死揚州之難。非徒以書名者。其為史閣部書國書。惜言之不詳。余意必史公上攝政王書也。此書為王綱所作。余已記於春在堂隨筆。今觀此傳。則又知此書為韓默所書。不可不記也。

吳梅村王漁洋別號

國朝葉名澧橋西雜記云。予得歸文休昌世墨竹卷。後有吳梅村跋。自署大雲居士。又王漁洋號詩亭逸老。見程哲所刻蒼槎蠹說序。

陸晉

國朝汪曰禎南潯鎮志按語云。香祖筆記觚賸聊齋志異等書。記吳六奇事大同小異。惟吳騫拜經樓詩語。據查繼佐所作敬修堂同學出處偶記云。己亥。余客長樂。潮鎮吳葛如。以厚幣邀余至其軍。又云。世相傳余初有一飯之德。葛如方布衣野志。懷之而思厚報。其實無是事也。因謂出於傳聞之誤。或以其既貴而為之諱。皆未可定。今考秀水沈起記。丐夫陸晉事云。武林畏吾寺山門之側。有異人焉。喜為乞。姓名不傳。破袋竹筒。每挂書一卷。倚徙市門。出書朗誦。見者笑之。東山查伊璜先生。曾叙其事云。庚午。余就秋試。寓寺中。偶出見丐。異之。急前揖丐。丐遂抗禮不下。曰。世無知我公等。差可與言。余固懇請釋丐。而偕吾游。為之櫛髮濯體。解衣飾之。問其姓氏家世。不答。因從同丐者。得其故。係新安世族。陸晉也。余同人中董治升。頗饒於貲。乃迎養晉於治升家。強之就童子試。得高擢。及再試。偽赴而野脫。主人供奉甚豐。終不樂也。

乃謀於余。余曰：君家多大紀綱。勉集一鄉塾。請晉為塾師。出入民間可自便。晉欣然從之。值寒食。晉假罷事。過東山草堂。索余詩稿而去。至重九。余過治升家訪晉。治升曰：晉昨晨起不告我竟去。不取修脯。棄其衣履。并東山詩稿亦隨之去矣。是後西北多事。傳聞不一。或云自浙而楚而豫而燕。出關東。遂為瀋陽人。竟不知所終。及東山累於得案。拘繫司寇。相傳有於旗員之側。白先生寃者。以是對簿時。筆帖式下階向先生問安。先生漠不解何意。及留北司火房。復有人傳語云：幸無恙。前所借詩稿尚在也。而晉卒不見東山。吳越人皆傳吳潮陽六奇非也。起為繼佐門人。所記似當得實。

按吳陸奇一事。至今豔稱之。不知陸晉之說。故詳錄之。

陳士慶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云：陳士慶。河南鄧州人。學書不成。去學百工之技。不樂也。出游名山。入玉谷關。至終南。有老人。籜冠羽衣。坐石洞中。士慶跪拜於洞口。求神仙之術。老人曰：若徧體皆凡濁。豈神仙中人邪。士慶跪拜累日。一日。老人命童子予一物。若飽食之。遂不復饑。又累日。出一卷書授之。曰：去求仙非汝事也。視其書。皆不省。

惟本四頁。頗識之。皆禁方也。歸至河南。巡撫之女。鞦韆墜地。折足。以其方試之。立愈。乃挾百金以歸。父母曰。兒得毋從賊乎。士慶自言得異書。父怒。奪而焚之。士慶急從火中掇拾。僅存末四頁。居有頃。羣賊破鄧州。士慶為張獻忠所虜。獻忠性凶殘。每以大槌撻左右。輒死死。或付士慶治之。皆立起。軍中呼為老神仙。獻忠死。士慶遨遊孫可望。李定國間。定國死。隨其養子白某。入邊投誠。病死。

按老神仙事。他書多有紀之者。此有姓名。且詳其始末。視他書為備。故具錄之。

文三郎夫婦

國朝王士禎池北偶談云。米侍講漢雯言。前令建昌縣。有縣署水夫文三郎者。頗文雅。不類俗人。一日。見家僮輩兩素扇。一畫梅。一畫蘭竹。又書唐人絕句二首。問之。即文三郎妻徐蓉所作。年才二十三。

又云。宋中丞牧仲言。睢州湯氏有傭工人某者。夫婦傭其家數年。每聞主人與客談詩文。輒竊聽。一旦。扃門去。留書千言。文詞博奧。自叙悲憤。援據古今。多出意表。竟不知為誰何也。

按以此兩夫婦觀之。知古來所盛傳梁孟風流。未始不可求之今人中矣。

吳鼇

國朝熊賓奉藕頤類藁云。吳鼇髯髮工。桐城鍊潭鎮人。余不知其能詩也。嘉慶壬戌。余在濬縣。濬人官貴池者。刻其詩以傳。始知之。詩筆秀詞清。老於聲律者。余最喜其微軀病轉尊之句。改為壓卷。而再刻之。

按刀鑷之工。自古有之。至本朝功令。男子皆髯髮。髯髮之工。遂徧天下。而此中遂有詩人。惜未得其遺集而讀之也。

國朝王士禛池北偶談云。米紫來漢雯言。知長葛縣時。有剃髮侍詔名羅漢者。家衛輝。貌甚寢。究極音律。雖吳中曲師不能過。時癸丑會試。其孟子題。為盡其心者一節。米歎其難。羅漢為闡發傳注。名理燦然。又曰。此章與宗門某某公案相發明。因引諸尊宿語錄。如翻水。米益奇之。扣其所學。頗記唐人詩數百篇。亦曉篆隸。自言有母妹在河北。今辭公去。當復來一別。即往五臺不歸矣。後亦竟不復至焉。

按此人。更不可測其所學。當又在吳鼇之上矣。

香茶室續鈔卷四終

茶香室續鈔卷五

清德清俞樾著

妲己亦作黜己

明楊慎升庵外集字說云。黜己即妲己。引字統云。黑而有豔曰黜。按說文黑部。黜。白而有黑也。從黑旦聲。五原有莫黜縣。今據此說。則黜即妲己之本字矣。不特得其字。且可想見其容。亦奇聞也。

史記楚世家有熊黜。前漢功臣侯表有僕黜。疑皆以容色名之。

魯班姊

國朝張鵬翮奉使俄羅斯日記云。初五日。次上花園。河中石柱林立。相傳魯班作橋于此。期以雞未鳴而成。其姊修靜此山。勿使弟勞。預為雞鳴。遂輟工。按魯班有妻。余已載於叢鈔第四卷矣。觀此。則魯班又有姊也。

按明金幼孜北征錄云。雞鳴山西北。即渾河。有石柱數十。比列於河側。其半出地上。俗傳魯班造橋未成而廢。但無紀載可考。竊以為遼金時所造者。

秦白起妻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引耳談云。京師顯靈宮道士。買一魚。腹有秦白起妻四字。按白起妻。史傳不載。豈坑降卒之事。妻亦豫謀邪。

秦邢氏三姑

國朝汪異東雲間百詠。會靈僊祠詩。船唇泥首祝邢姑。注云。秦邢氏三姑。入湖為神。伯雲鶴。主沅湖。仲月華。主柘湖。季降聖。主澱湖。

按余於叢鈔。已載邢三姑事。今得其名。又記之。

武陵娘子

國朝許纘曾東還記程云。長常間人多尚鬼。故祀典所不載。而廟貌巽然者。比比皆是。如蠡山廟。祀越相。而山畔復有武陵娘子祠。云大夫之妻。載在府乘。得非謂蘇臺歌舞。沿吳有功。黃金鑄象。兼及若邪。羊度乎。

楚姑

國朝梁紹壬兩般秋雨庵隨筆云。楚姑。義帝女也。帝為項羽所殺。姑年十四。遂自殺。楚人立祠。祀在盱眙縣署後山。相傳即故葬處。見縣志。

漢刻美人

宋王象之輿地碑記目。忠州有丁房雙闕。注云。在臨江縣巴王廟。有丁房雙闕。對峙廟庭。高可二丈。上為層觀。飛簷裴裒。四旁多刻車馬人物。在闕上為雙扉。其一扉微啟。有美人出半面而立。皆極巧妙。其刻漫滅。有漢丁房等字。尚可認。

按漢畫多拙。此獨巧妙。惜未得搨本觀之也。

莫如

國朝王士禎池北偶談云。孫侍郎退谷先生說。昔為祥符令。有人發一古墓。乃東漢馬武妾葬處。中有石。即武為其妾自製。誌文甚古。字畫精絕。又有香奩一具。中貽脂粉皆宛然。匱底一小銅印。鐫妾莫如三字。

二喬當作二橋

國朝宋翔鳳過庭錄云。杜牧之銅雀春深鎖二喬。喬字誤。當作橋。廣韻。喬。虜姓。前代錄云。匈奴貴姓喬氏。代為輔相。又橋姓出梁國。後漢有太尉橋元。則喬別是一姓。不得通橋。

陸遜女

國朝董含萼鄉贅筆云。華亭南橋北二里許。有劉叟。晨往田間。遙覩一紅裳女子。迫

視無見疑土中有異。劇之下有巨壙。如數間屋。旁有穴。窺之內有石版。版上卧髑髏一具。前植短碑。鐫字十有二。曰吳陸公遜第三女王夫人之墓。左列石几。供瓦盆一。色如玉。其人取歸。忽見紅裳女子。先在其室。或隱或見。隨感疾卒。盆為好事者取去。云無他異。惟盛水。終年不竭而已。

老銀

國朝王士禎居易錄云。張伯雨句曲外史集外詩。有魏國趙夫人管君挽詩。落句云。千秋鄉中名不滅。墓有通兒書老銀。自注。歐陽率更子通。自書母夫人銘。夫人諱老銀。

楊太真姊秦國夫人

宋王讜唐語林載。顏真卿和政公主碑云。公主肅宗第二女。降于河東柳潭。伯妣華陰楊氏太真妃之姊也。貴倖前朝。勢傾天下。公主交無諂黷。恩未綢繆。楊且云亡。以孤兒託馬嵬之役。無唯類焉。感其一言。悉力營贍。男登服冕之位。女獲乘龍之匹。出入存恤。過于己子。

按此太真之姊。即秦國夫人也。新唐書楊貴妃傳。言秦國早死。與此碑合。通鑑謂

馬嵬之變。國忠及韓國秦國。為軍士所殺。號國奔陳倉。縣令薛景仙捕誅之。是秦國亦死於馬嵬。恐非其實。至秦國子女皆貴顯。亦世所未聞。

剪綵

宋王謹唐語林云。顏魯公嘗得方士名藥。服之。雖老。氣力壯健。奉使李希烈。春秋七十五矣。臨行告人曰。吾為賊所殺必矣。異日幸得歸骨來秦。吾姪女為裴鄜妻者。最仁孝。及吾小青衣剪綵者。頗善承事。汝必與二人同啟吾棺。知有異於常人之死。爾魯公喪歸。咸遵遺旨。啟棺如生。

按魯公小青衣名剪綵。世無知者。國朝陸鳳藻小知錄引明皇十七錄云。真卿小鬟曰剪綵。童曰銀鹿。

浣花夫人

明楊慎升庵集云。成都浣花谿。有石刻浣花夫人像。三月三日。為浣花夫人生日。傾城出遊。地志云。夫人姓任氏。崔甯之妻。成都通鑑。節度使崔旰入朝。陽子琳乘虛突入成都。旰妻任氏出家財募兵。得數千人。自帥以擊之。子琳敗走。朝廷加旰尚書。賜名甯。任氏封夫人。

也。按人知四月十九日。成都浣花溪。有遨頭之宴。不知三月三日為浣花夫人生日也。

黃巢妻

宋洪邁容齋二筆云。黃巢死時。溥獻其姬妾。僖宗宣問曰。汝曹皆勲貴子女。何為從賊。其居首者對曰。狂賊凶逆。國家以百萬之衆。失守宗祧。今陛下以不能拒賊。責一女子。置公卿將帥於何地乎。上不復問。戮之於市。餘人皆悲怖昏醉。獨不飲不泣。至於就刑。神色肅然。

按此則黃巢之妻。亦一奇女子也。惜未詳其姓氏。

俞大娘航船

宋王謙唐語林云。江湖語曰。船不載萬言。大船不過八九千石。大厯貞元間。有俞大娘航船最大。居者養生送死婚嫁。悉在其間。開卷為圖。操駕之工數百。南至江西。北至淮南。歲一往來。其利甚大。此則不啻載萬也。

按如此大船。古今罕見。亦吾宗之勝事矣。

劉公主

國朝無名氏述異記云。康熙三十五年。嘉興東門外十里。鄉人治地。掘得古墓。啟棺。一女面貌如生。冢中殉葬物甚多。有誌銘。乃劉智遠公主墓也。亟掩之。

離非女子

國朝王士禎池北偶談云。故友陸漢東孝廉。有小硯。是南漢劉鋹宮中物。有鋹宮人離非女子篆銘。

楊六郎夫人

國朝陸祚蕃粵西偶記云。全州離城數十里。有赤蘭亭。左右前後。皆合抱大松。獨二松高大倍常。松上生蘭。如寄生草。葉似建蘭。花開赤色。香聞數里。相傳此松。乃楊六郎夫人手植。赤蘭。其靈蹟也。聞有上樹分其種者。雷震而死。後人建亭。以誌其異。按楊六郎夫人。不知誰氏。乃有此靈蹟。亦奇矣。

阿毛

宋王象之輿地碑記目。房州有房陵愍說。注引皇朝類苑云。愍說者。不知何人所作。云熙甯丙辰。襄州通權一死婦阿毛。其夫楊金。配隸房陵。既死。陳請本州。願負夫骨。歸葬故鄉。遭時大疫。遂斃于道。天乎。福善助順之理。信所以難忱也。

陳季常妻柳氏

宋洪邁容齋三筆云。黃魯直元祐中。有與季常簡曰。審柳夫人。時須醫藥。今已安平。否。公暮年來。想漸求清淨之樂。姬媵無新進矣。柳夫人比何所念。以致疾邪。又一帖云。承諭老境情味。法當如此。所苦既不妨游觀山川。自可損藥石。調護起居飲食而已。河東夫人。亦能哀憐老大。一任放不解事邪。柳氏之妬。名固彰著於外云云。按柳氏之妬。至今婦豎皆能言之。然可考者。不過東坡忽聞河東獅子吼一詩耳。今又得此二簡。故錄之。為梨園中添一證據也。

呂小小

宋胡舜申已酉避難錄云。杭妓呂小小。以有罪繫獄。其家欲脫之。投世忠。世忠偶赴待制飲。因勸酒。啟曰。某有小事告待制。若從所請。當飲巨觥。待制請言之。即以此妓為懇。待制為破械。世忠欣躍。連飲數觥。會散。攜妓歸。妓後易姓茅。

按余於叢鈔卷四。記韓蘄王妻妾。有秦國夫人茅氏。今得此條。知茅夫人實呂小小也。因補錄之。所謂待制者。即舜申之兄。舜涉字汝明。據其裔孫培輩所撰年譜。曾官徽猷閣待制。

童夫人

宋陸游老學庵筆記云。秦檜之孫女。封崇國夫人者。謂之童夫人。蓋小名也。愛一獅。貓。忽亡之。立限令臨安府訪求。不獲。府為捕繫鄰居民家。且欲劾兵官。兵官皇恐。步行求貓。凡獅貓。悉捕致。而皆非也。因嬖人祈懇。乃已。

張江陵女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劉戡之字元定。其內子為江陵愛女。貌美如天人。不甚肯言笑。日惟默坐。或暗誦經呪。問此經何名。不對也。歸劉數年。一日跌坐而化。若蛻脫者。與所天終不講衾稠事。竟以童真辭世。

夏桂溪蘇夫人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夏桂溪。以一品六年考滿。奏乞封其繼妻蘇氏。蓋故事。繼妻惟一人得封。而夏所繼張氏。已得封。旋歿矣。蘇本妾。以才色稱。為夏所嬖畏。至是稱再娶蘇氏。乞破例賜封。上特允之。

按今鳴鳳記所演。尚有蘇夫人。而莫知其出身微賤也。

野獲編又云。夏貴溪長於新聲。有白鷗園詞稿。豪邁俊爽。有辛幼庵。劉改之。風蘇夫

人亦工詩。餘更是作家。

八歲女善棋

國朝黃子高粵詩蒐逸。載宋人劉鎮詩。有八歲女善棋一首云。慧黠過男子。嬌癡語未真。無心防敵手。有意惱詩人。得路逢師笑。輸機怕父嗔。汝還知世事。一局一回新。惜未知此女是何名氏也。

季貞一與薛濤事相類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云。嘉靖間常熟沙頭女子季貞一。少有夙慧。其父老儒也。抱置膝上。令詠燭詩。應聲曰。淚滴非因痛。花開豈為春。其父推墮地上。曰。非良女子也。後果以放誕死。

按此與薛濤并梧詩。枝迎南北鳥。葉送往來風。兩事相類。

明郎瑛七修類稿云。元末建安暨氏女。十歲能詩。人令賦野花云。多情樵牧頻簪髻。無主蜂鶯任宿房。識者知其不潔。後果然。

祝月英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引耳談云。昌平某家卜牛眠葬母。開壙已有紫漆棺。而丹

漆書其前方曰。盧孝妻祝氏月英。孝聘其姊。為權力者奪去。父母以英續盟。英貌莊性和。事舅頗極禮敬。女工經史音樂。皆能精曉。夫婦倡隨。未嘗離捨。偶得脾瀉。而前勢力者。復謀奪英。英憤恚。火鬱暴死。歸孝三年。年二十一歲。驚魂兩飛。不知離合。死不知生。生何以知死。盡力營葬。散衣十九件。皆英手刺花鳥。人謂畫工不如。並其平生玩好。悉以歸葬。至正元年月日。夫盧孝撰。

按此夫婦。亦嘉耦也。雖生前不能偕老。而數百年來。猶留此數行以存姓氏。亦未始非幸矣。

柳依依

國朝女史汪端自然。好學齋集。有山塘新建柳依依祠詩序云。依依字靈和。廣陵女子。年十六。適方氏。十八而寡。越三載。值乙酉之變。被掠不食死。乾隆乙巳。降叶海門廳署。乞建祠以棲貞魄。二詩六詞。語極酸楚。隨園詩話載其詩。道光乙酉。吳中好事者。為建祠山塘清節堂左。

按詩有云。兩點金焦千里夢。傷心更有衛琴娘。注云。琴娘與依依同時。亦以被掠不辱死。

自然好學齋。又有虎邱弔劉碧霞墓詩序云。吳人為柳依依建祠。翁大人謂碧霞宜附祀。碧霞亦廣陵人。乾隆中。隨父戍遼東。為某貴人愛妾。貴人赴江南。命掌箋奏。因疑見害。歿後。降乩賦詩甚夥。

明霞

國朝無名氏東軒主人述異記云。德清蔡麟武。戊午歲。召仙問功名。此動。題曰。誰云富貴即為良。想到癡肥欲斷腸。薄命紅顏今已矣。泉臺應愛讀書香。又曰。生長臨清十九年。偶隨車馬到蒼川。知心惟有墳頭草。月夜臨風泣杜鵑。後書蒼溪十景塘明霞題。好事者尋至其處。果有石碑。題才女明霞之墓。蓋明季某太守之女。死葬於此。詳味其詩。必所配非偶。抱恨而終者也。

按余自幼所聞明霞。乃前明司李馮公之妾。其所傳詩。亦止後一章。道光中。蒼上好事者。重修明霞墓。又先君子有詩云。坡公應悔當年誤。未挈朝雲到此埋。以朝雲為比。正以其為馮司李之妾也。乃讀東軒述異記。又有此異說。姑記於此。當更至蒼上訪之。

明福玉童妃

國朝章有謨景船齋襟記云。明季福王童妃一事。其母鄒太妃知之。蓋叔孫穆子之
庚宗婦人也。曾許之為正妃。即位之後。聘祁彪佳女為妃。而以童妃為偽。其心尚可
問邪。太妃寓山陰時。有故臣叩其事。未本始悉。

明末江西彭妃

國朝施可齋閩襟記云。明末江西永甯王世子妃彭氏。奉賢人。貌美而足小。人稱為
彭小腳。驍勇多智。江西破。率家丁數十來閩。寓汀州。結叛將范繼辰等。聚眾數千。掠
甯化。歸化等縣。勢張甚。順治五年。為參將王夢煜所敗。被執。絞於汀州靈龜廟前。從
婢二人。一金保。一魏真。皆未及笄。亦善騎射。妃死。保自剄。真竄山谷間。十餘日。兵退
乃出。尋妃與保屍葬之。遂去。為尼。不知所終。

按此事。明季諸紀載中皆未見。故表出之。

李選侍至康熙時尚在

國朝王士禛池北偶談云。明光宗朝。選侍李氏。鼎革後尚存。至康熙甲寅歲五月十
八日始卒。

按此人之壽。當在七十外。惜未詳其終於何所也。

奉聖夫人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宣宗乳母李氏。穆宗乳母柴氏。並封奉聖夫人。

按此則明代奉聖夫人非一。世止知有熹宗乳母客氏耳。

國朝惲敬大雲山房襟記云。康熙十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封世祖章皇帝之乳母朴氏為奉聖夫人。項帽服飾。照公夫人。

按前明奉聖夫人。聲勢如此。而本朝奉聖夫人。世無知者。我朝家法之肅。洵超越前代矣。

黑姊姊

國朝徐逢吉清波小志云。學士港西角牆內。舊有小樓一座。陳姓老姥。名黑姊姊。都同一子居之。

按黑姊姊之名。甚新。可入詩。惜無可對者。或曰。今彈詞院本。並言雷峯塔。為白娘娘葬處。不與黑姊姊。為西湖一強對乎。

母大蟲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乙未丙申間。畿南霸州文安之間。忽有一使婦。剽掠。諱號母大

蟲。其人約年三十。貌亦不陋。雙趺甚纖。能於馬上用長鎗。橫行三四年。按人知有水滸之母大蟲。不知有此。

奇男子坊

國朝施可齊閩襍記云。泉州仁風門外。有奇男子坊。乃明萬曆時。為施天德妻腹娘。貞孝立。以婦人而稱此名。亦奇。

按謂之貞孝。疑是未嫁而守義者。女而不婦。故謂之奇男子歟。

女雲臺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賊寇盤據吾豫十餘年。阮太沖憤兵驕將懦。作女雲臺二卷。以譏之。記中襍取古女子婦人。建義旗。滅盜賊諸事。多至數十百人。一時傳之。

德人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洪武八年。宋濂官禮部侍郎。封濂母陳氏。妻賈氏。為德人。見誥命。後無德人之稱。

宋婦女猶削眉

宋朱翌猗覺寮雜記云。今婦人削去眉。畫以墨。蓋古法也。釋名曰黛。代也。滅去眉毛。

以代其處也。

按此知宋婦女猶削去眉毛。今不然矣。

宋時宮中有女。有尼。

宋韓流澗泉日記云。林文節公記禁中帝后及兩宮。各有尼并女冠各一人。選于諸外內寺。年三十以上。能法事者。充隨本殿內人居處。每早。輪一尼一道于上之道佛閣前贊念。導上燒香。佛道各兩拜。又導下殿燒天香。四拜。又導至殿門候上出視朝。方退。

按此亦宋制之可笑者。林文節名希字子中。

明初有女官

國朝羅天尺五山志林云。黃女官名阿妹。大學士梁儲母。黃太夫人外祖姑也。太夫人未字時。極荷女官鍾愛。洪武二十年。選入後宮。太祖命司寶。賜勅命。賜名惟德。寵眷甚隆。宣德七年。乞骸南歸。太后為詩賜之。後太夫人命少子參政。億主其祀事。

按明初有女秀才。余已載之叢鈔卷四矣。此女官。其亦以女秀才選入者邪。羅天尺順德人。其載此條。云出邑志。黃阿妹亦必順德人矣。梁儲謚文康。亦順德人也。

明沈德符野獲編補遺云。凡諸宮女。曾受內臣教習。讀書通文理者。先為女秀才。遞陞女史。陞宮官。以至六局掌印。則為清華內職。比外廷通顯矣。但止六品衙門。蓋太監亦止四品。此又次之。

按此則女官之由女秀才而升。信矣。

女秀才

國朝陳棕天啟宮詞注云。選高年知書內官。教習宮女。讀女訓女孝經等書。率教者陞女秀才。又云。凡聖母后妃行禮。女秀才為引贊禮官。初陞者。往往舉止羞澀。經年後。周旋合度。音聲朗然矣。

按余叢鈔卷四。有女秀才一條。觀此。乃知前明宮中。又有就宮女中教習。不從民間選取者。

明沈德符野獲編補遺云。嘉靖初年。皇后親蠶。內賜酒飯。以夫人秀才為第一等。而供事命婦輩。反次之。則女秀才極貴近也。

女童應試

宋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乙集云。自置童子科以來。未有女童應試者。清熙元

年夏。女童林幼玉。求試所誦經書四十三件。並通。四月辛酉。詔特封孺人。

閩秀

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閩秀集二卷。建安徐氏撰。徐林。祥山之從姑。祥符勅頭。爽之姪孫女。嫁括蒼祝璣。

按近世凡婦女能詩者。皆名之曰閩秀。本此。

齋娘

明于慎行穀山筆塵云。唐時郊廟祠官。謂之齋郎。武韋莫獻以宰相女助執邊豆。謂之齋娘。

三婆

明將一葵長安客話云。每季精選奶口四十名。養之內。名曰奶婆。民間婦有精通方脈者。由各衙門選取。著名籍以待詔。名曰醫婆。就收生婆中。預選名籍在官。以待內庭召用。如選女。用以辨別妍媸可否。如選奶口。用以等第乳汁厚薄。名曰穩婆。

按今惟穩婆之名。猶在人口。

婦祖

明楊慎升庵外集云。米元章書史云。每歲荒。及節迎。往往使老婦駟携書畫出售。婦駟。即今之賣婆。

搭子女

宋太平老人袖中錦云。京師婦人美者。謂之搭子女。搭子為好也。陋者謂之七。謂女子少。不成女也。

按搭子為好也。當作搭子女為好也。寫者奪女字耳。好字女旁子也。故謂搭子如。此宋時市語。今不復聞。

茶香室續鈔卷五終

茶香室續鈔卷六

清 德清俞樾著

唐人喜聯宗

國朝張爾岐蒿庵閒話云。近俗喜聯宗。此風大盛於唐。其時重舊姓。故競相依附。每放一榜。諸中式人。與主司同姓者。則為姪。其母與主司同姓。則為甥。其妻與主司同姓。則為姪婿。與主司之母同姓。則為表姪。與主司之妻同姓。則為妻姪。姓稍孤僻。或上推至祖母曾祖母。必求有當。交互組織。無非嫡親骨肉。真異事也。

宋王謙唐語林云。春官氏每歲選升進士三十人。是日。自狀元以下。同詣座主宅。座主立於庭。一一而進。曰。某外氏某家。或曰甥。或曰弟。又曰某大外氏某家。又曰外大外氏某家。或曰重表弟。或曰表甥孫。又有同宗座主。宜為姪。而反為叔。言叙既畢。拜禮得申。至有海東之子。嶺嶠之人。皆與華族叙中表。

按此即蒿庵閒話所本。

立孫

國朝徐乾學憺園集。有立孫議。其畧云。舅氏亭林先生。立從子洪慎之子世樞為孫。

或曰無子而立孫。非昭穆之序。是使世樞有祖而無禰也。先生即有子而殤。殤不立後。蓋擇諸族兄弟之子。以為嗣乎。子曰不然。自夫子之告子游。已謂三代以後。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是則兄弟之子。必親於從兄弟之子。從兄弟之子。必親於族兄弟之子。明矣。苟謂兄弟之子無當立者。舍兄弟之孫勿立。而立疏遠族屬之子為嗣。其於祖若考之意。果無憾乎。晉書荀顛傳。顛無子。以從孫徽嗣。荀氏潁川名族。子姓甚繁。豈無昭穆之倫。可立為子者。而獨以從孫嗣。其必不舍親屬而他立也。禮之權而不失經者也。故雷次宗釋儀禮為人後者之文。以為不言所後之父者。或後祖父。或後高曾。凡諸所後。皆備於其中。故昭穆相續。其常也。如親屬無當立者。不得已而立從孫為孫。如父子之誼。仍不改其昭穆之倫。母亦勢之不得不然而聖人之所許與。按議禮者。每謂無子。不得立孫。今讀此議。則知本朝大儒。有行之者矣。

按先生與李霖瞻書云。猶子衍。生稍知禮法。不好嬉戲。竟立以為子。而崑山從弟子巖。連得二孫。又令荆妻抱其一。以為殤兒之後所抱者。即世樞也。先生本立為殤子。詒穀之後。不知殤園何以又有此議。豈以詒穀四歲而殤。與其為殤立後。不如竟云。以從孫為先生後乎。然何以處衍生也。

又按世樞後更名宏佐。年十三補松江府庠生。年未二十病瘵卒。是世樞雖為先生後仍早世。而元和顧廣圻家藏先生著書目錄有跋云。歲丙子不肖衍生於舊簾中。檢得此本。丁亥冬於宛陵旅舍出而錄之。丁亥為康熙四十六年。距先生之歿二十六年矣。是終為先生後者。衍生也。並見國朝張穆所著亭林先生年譜。

稱妻為姊

宋黃伯思法帖刊誤云。王大令奉對帖云。方欲與姊。極當年之足以之偕老。豈謂乖反至此。當是與郝家帖也。子敬病篤。請道士上章。法應首過。子敬曰。不憶餘事。惟省與郝家離婚。子敬前室郝曇女也。

按此則帖所稱姊者。即謂其妻。

孿生三十二子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先大父為上川南道時。有雅州醫官時姓者。家有三十二兒。間有姬妾。則云止結髮一人。凡十六乳而得此。無一夭折者。

按國朝褚人穫堅瓠集引近事存疑。載康熙中江南某府吏鄭某。十八歲娶妻。一年一胎。子皆雙生。年三十六歲。有子三十六人。合此兩事觀之。真可謂無獨必有偶。

國朝李佐賢吾廬筆談云直隸地方有三十六郎莊忘其姓但傳云某家同胞兄弟十六產皆孿生俱育。

按此又一事。

一吏生三十二子事。近人鹽官吳熾昌著客窗閒話。又以為是其鄉人陳體齋中丞用敷撫皖時事。人謂之象棋子。未知即此一事。而傳者各異。抑或天下事。竟有相同者也。

外甥與兒姪連名

唐王諱唐語林云姚崇每與兒孫會集曰外甥自非疏但別姓耳。遣與兒姪連名。按此可見甥舅之重。但外者對內而言。甥本無內。何外之有。而唐人已有外甥之名何也。

鵝

宋黃伯思法帖刊誤云王大令鵝還慰妙意帖。鵝者王氏子姓之小字。猶袁羊顧虎之類。或以此即逸少所愛之鵝。甚可鄙笑。愚謂此名鵝者。豈其妙之子歟。

機緞

國朝周亮工閩小記云閩縣林文安公建屋梁橫於戶侍女騎而出匠詈之女曰明老尚書不此中出耶公異其語召私之女正色曰何可草草公高年脫孕後誰明子者盡書數字為據公命取側理女入公室以絳色機緞全端至公益奇其志書舉男以機名女以緞名後舉男是為大宗伯復舉女配侍郎鄭公絳緞至今尚藏其家按文安公名瀚前明時以大司馬改南冢宰子庭棉大司空庭機大宗伯庭機子煥大宗伯煙大司空一門五尚書可謂盛矣此女之語今俗行彈詞中有襲用之者不知其為林氏事也

張一飛

明何孟春餘冬叙錄云有富民張老者妻生一女贅某甲於家久之妾生子名一飛甫四歲張老卒張病時謂甲曰妾子不足任吾財吾當全畀爾夫婦於是出券書云張一非吾子也家財盡與吾婿外人不得爭奪甲乃據有張業妻子壯告官求分甲以券呈遂置不問他日奉使者至妾子復訴甲仍前赴證奉使諭云爾婦翁明謂吾婿外人爾尚敢有其業邪說書飛作非者慮彼幼為爾害耳於是斷給妾子人稱快

按此與宋張乖崖斷富民財子七壻三事相類。然張老之用心較彼富民更曲矣。

舅姑

宋周輝清波謀志云。春秋傳曰。秦晉二國繼世通婚。所娶之女非舅即姑。故曰舅姑。按此則舅姑之稱起於中表為婚者也。然所引春秋傳未詳所本。

禁姑舅為婚之誤

宋洪邁容齋二筆云。刑統戶婚律云。父母之姑舅兩姨姊妹及姨。若堂姨母之姑堂姑。己之堂姨。及再從姨。堂外甥女。女婿姊妹。並不得為婚姻。議曰。父母姑舅兩姨姊妹。於身無服。乃是父母總麻。據身是尊。故不合娶。及姨。又是父母大功尊。若堂姨。雖於父母無服。亦是尊屬。母之姑。堂姑。並是母之小功以上尊。己之堂姨。及再從姨。堂外甥女。亦謂堂姊妹所生者。女婿姊妹。於身雖無服。據理不可為婚。並為尊卑混亂。人倫失序之故。然則中表兄弟姊妹。正是一等。其於婚娶。了無所妨。予記政和八年。知漢陽軍王大夫申明此項。勅局看詳。以為如表叔娶表姪女。從甥女嫁從舅之類。甚為明白。今州縣官書判。至有將姑舅兄弟成婚。而斷離之者。皆失於不能細讀律。

令也。惟西魏文帝時禁中外及從母兄弟姊妹為婚。周武帝又詔不得娶母同姓以為妻妾。宣帝詔母族絕服外者聽婚。皆偏閏之制。

按此條則宋制禁姑舅兩姨姊妹為婚。乃指父母之姑舅兩姨姊妹而言。於己並尊屬也。後世不察。至并中表兄弟姊妹而一例禁之。殊失律意。宜此禁之終於不行也。

慈姑

國朝洪亮吉曉讀書齋初錄云。自兩晉六朝以來。國家凡有慶典。及大赦。皆列孝子順孫義夫節婦諸名目。並在錫賚之例。惟宋書孝武大明六年大赦。錫賚。又增入慈姑一條。殊為創舉。

按宋書孝武紀大明六年大赦天下。孝子順孫義夫悌弟。賜爵一級。慈姑節婦。及孤老六疾。賜帛五匹。穀十斛。

媳

宋劉跂學易集穆府君墓誌銘云。女嫁唐誦。我姑之媳。來齒諸婦。世我藿食。是子婦為媳。宋人已然矣。然禮部韻畧二十四職。猶無媳字。

宋吳曾能改齋漫錄引王彥輔塵史云。今之尊者。斥卑者之婦。曰新婦。卑對尊稱其妻。及婦人自稱者亦然。而不學者。輒易之曰息婦。又曰室婦。

按此知宋時先有息婦之稱。而後有媳婦之稱。古人稱子為息。息婦者。子婦也。於理可通。作媳則誤矣。室婦之稱。今不聞也。

女婿止稱門人

明朱國禎湧幢小品云。黃幹考亭先生之婿也。先生行狀出其手。其自謂止稱門人。按李漢昌黎先生集序亦止稱門人。文云。先生歿。門人隴西李漢。辱知最後且親李漢亦昌黎之女婿也。

位尊不執女婿禮

明沈德符清權堂稞著云。嘉靖末。吳太宰鵬以笄女繼董宗伯份之室。董時已為大司空。管少宰事。年亦相亞。遂講敵禮。不復修半子之敬。然吳嘉興人。董湖州人。固接壤也。

主婚人稱忝眷

國朝錢大昕恆言錄云。水東日記載南宋景定中。鄭氏婚書。主婚人稱忝眷。下署銜。

名。

男子續娶稱再醮

國朝程祖慶吳郡金石目云。宋故通判趙公壙志。初娶管氏。再醮錢氏。攷禮記昏義。父親醮子而命之迎。又說文云。醮冠娶禮祭。則男子重婚為再醮。於義合。

僧道有妻許人挾詐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弇州記洪武中有詔。凡火居道士。許人挾詐銀三十兩。鈔五十錠。如無。打死勿論。正統間。有僧夜入姦婦家。誣事王亮。引舊例。僧有妻者。諸人得毆辱之。更索其鈔五十錠。無鈔。毆死勿論。

按此二例。皆可笑。

子冒父名

國朝洪亮吉曉讀書齋四錄云。蕭山王大令輝。祖為同姓名錄。言明人劉江父子同名。見明史劉榮傳。

按明史劉榮傳云。劉榮。宿遷人。初冒父名江。從魏國公徐達戰。灰山黑松林。為總旗給事。燕邸成。祖深器之。永樂十七年。封廣甯伯。子世泰。始更名榮。明年卒。是榮

一生全冒父名。及更名榮。不久即死。以子而冒父之名終身。是亦可謂民彝大泯亂者矣。

老師

明王世貞觚不觚錄云。京師稱謂極尊者。老先生。自內閣以至大小九卿。皆如之。門生稱座主。亦不過曰。老先生而已。至分宜當國。而諛者稱老師。其厚之甚者。稱夫子。此後門生稱座主。俱曰老師。余自丙辰再入朝。則三品以上庶僚。多稱之曰老翁。又有無故而稱老師者。

按老師之稱。至今循之。老先生之稱絕矣。老翁之稱。亦未聞也。觚不觚錄又云。二司自方伯至僉憲。稱撫臺曰老先生。稱按院則曰先生大人。二十年來。凡宣大之守巡。與吾南直隸之兵備。皆以老先生稱按院矣。

按此。知明人以老先生為極尊之稱。故稱按院曰先生大人。蓋降於撫臺也。其後老先生之稱不行。并先生大人之稱亦不行。遂以大人為尊稱矣。

國朝王夫之識小錄云。舉子於鄉會試。主考分考殿試讀卷官。可自稱門生而未嘗以師稱之。湯養仍集於主考。但稱舉主某公。可見濫稱老師。萬曆中年後之末俗也。

大人老爺

國朝王夫之識小錄云。首領官由科貢出身者。稱堂上官。但曰大人。惟吏員出身。有老爺之稱。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先大夫從四川少參。服闋謁補。時江陵公新得國。先大夫隨眾謁於朝房。張忽問曰。那一位是沈大人。先大夫出應曰。某是也。江陵因再揖。更無他語而別。不知何從見知。而有此問。近聞之藩臬諸公。政府款洽深談。呼公呼丈者多矣。不聞有大人之稱。是明時已以稱大人為重也。

鄉會同年會

宋趙升朝野類要云。諸處士大夫。同鄉曲。并同路者。共在朝。及在三學相聚作會。曰鄉會。若同榜及第聚會。則曰同年會。

按此即今同鄉同年團拜之濫觴也。

宋崔與之清獻公集有一詩題云。嘉定庚辰正月二日。楊尚書率同年。團拜於西湖。因為游湖之集。

認後輩為同年

國朝董含蓴鄉齋筆云。唐興公先生昌世家。世閥閱。為吾郡冠。天啟辛酉登賢書。乙丑成進士。時年八十有六。復屆辛酉賓興。先生尚善飯。筋力強健。飲酒劇談。邀新孝廉講年誼。投謁者稱年晚。先生志以年弟刺答之。

按是時。尚未有重赴鹿鳴筵宴例。然前後同年。則已有之矣。

子先成進士不認父同年

明沈德符清權堂謀著云。董龍山道醇。癸未進士。其子儀部青芝嗣成。先舉庚辰進士。不欲於癸未榜稱年姪。為乃翁訶責。勉強書刺中晚字。而禮數則殊不然。此等皆室礙難行者。

按此乃明代士大夫之陋習。其父同年。自應稱年姪。何室礙之有。

團拜

國朝錢大昕恆言錄引朱子語類云。團拜須打團拜。若分行對拜。則有拜不著處。按此知宋時已有團拜之禮。正與今同。

鄉姪

國朝葉名豐橋西襟記云。宋鄧氏肅栢欄文集。上龜山先生楊博士書。自稱鄉姪。鄧

某。

花友稱友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佛氏有花友稱友之喻。花者因時為盛衰。稱者視物為低昂也。按此語。不知出何經典。

東西南北四友

國朝陳康祺郎潛紀聞云。吾鄉康熙間。李東門太學。歐萬西郭刺史。承敷鄭南谿。明經性。謝北溟。茂才緒章。各以詩鳴。號為四友。頃讀嘉禾錢警石學博甘泉鄉人集中。有與馮柳東。勸辭薦舉書。稱柳東與史竹南。屠梅西。周桐北。三君為道義之友。與吾鄉諸先輩事。前後相符。可云巧合。

元人稱謂

國朝錢大昕恆言錄云。宋存理鐵網珊瑚錄。貞溪諸名勝詞翰。皆元時筆札也。其紙尾署名。有云晚契生紫陽。方回頓首拜。有云眷生張端莊肅奉書。有云友生王逢頓首再拜。有云臨川晚學生邾堅肅呈。有云鄉末惟善上。有云友弟錢應庚再拜。有云眷晚生邵亨貞頓首九拜。有云契弟邵亨貞再拜。有云友弟亨貞書。有云東郭姻末

錢抱素稽首拜呈。今友生友弟之稱。惟以施之門下士。而契生契弟。絕無稱者。愚按此。則可見元人署名格式。今人於書札。有稱肅稱呈稱上者。蓋亦有所本。惟九拜及稽首拜。今皆不用也。

侍長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侍長之號。今各藩府之女。俱有此稱。云尊其為侍妾之長也。乃至支庶猥賤。不膺封號。且恣為非禮者。亦例受此呼。其辱朱邸極矣。荆釵記中。有怕觸突侍長之語。則此號相傳。亦非一日。

爵主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凡公侯伯家。最尊嫡長。其承襲世封者。舉宗呼為爵主。

按今彈詞演義中。猶有此稱。

老兒當

明沈德符野獲編補遺云。武宗初年。選內臣俊美者。以充寵倖。名曰老兒當。猶云等輩也。時皆用年少者。而曰老兒。蓋反言之。其後又有金剛老兒當。其人皆用事大璫。則不得其解矣。

老爹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引座右編云。江右萬拙庵子。衣成進士。授刑部主政。世俗子為官。稱其父為老爹。每呼之不應。曰我自萬拙庵。不敢當老爹。故不應觀此。知明人老爹之稱。正自不輕也。

老朝奉

宋方回桐江集。有村老呼予老朝奉者。是則世俗朝奉之稱。亦有所本。

崽郎

宋王謙唐語林云。李丞相泌謂德宗曰。肅宗師臣。豈不呼陛下為崽郎。武英殿本案語云。崽字。字書無之。疑誤。

余按當是崽字。水經注。弱年崽子。是其義矣。

牛人牛兵

明李光壁守汴日志云。齊承差家牛人王才。醉後向火。延燒草屋三間。斬以徇。注云。汴人謂佃戶為牛人。又云。巡撫發硃帖。令黃推官速撥牛兵三百赴援。注云。牛兵即牛人。

玉嫵

明楊慎升庵外集有玉眷一條云。眷一作嫵。徐悱尺牘。玉嫵尊稱均慶。

按漢書樊噲傳。誅諸呂嫵屬。是眷屬古稱嫵屬。然則玉嫵猶今俗稱寶眷矣。

玉銜

國朝戴咸弼東甌金石志。廣福寺石塔殘刻云。男女弟子捨錢玉銜。

按玉銜猶今人書台銜也。此刻在宋皇祐甲午年。宋人已有此等俗稱矣。

台銜回納

宋洪邁容齋一筆云。神宗有御筆一紙。乃為潁王時。封還李受門狀者。狀云。右諫議大夫。天章閣待制。兼侍講。李受起居皇子大玉。而其外封題云。台銜回納。下云。皇子。忠武軍節度使。檢校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上柱國。潁王。名謹。封。名乃親書。

按今時上司於所屬官。必還其手版。讀此知宋時親王於從官亦如此由來久矣。

譚談二姓

唐趙璘因話錄云。武宗皇帝廟諱。其偏旁言之談字。已改為譚姓。又改為澹。

按廣韻。譚姓。漢有河南尹譚閔。談姓。晉有征東將軍談巴。則談譚自是二姓。乃唐

世有以避諱改談為譚者。此二姓又通矣。

賀氏本為慶氏

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賀鑄方回。自言外監知章之後。且推本其初。出王子慶忌。以慶為姓。居越之湖澤。今所謂鏡湖者。本慶湖也。避漢安帝及清河王諱。改為賀氏。慶湖亦轉為鏡。未知其說何所據也。

按廣韻三十八箇賀姓。出會稽河南二望。本齊之公族。慶封之後。漢侍中慶純。避安帝諱。改為賀氏。據此。則賀氏之本為慶氏。自是有據。但舊說以為慶封之後。而方回以為慶忌之後。二說不同。則有姬姜二姓之別矣。又以鏡湖為本慶湖。然則賀知章之賜鏡湖。正還其故物矣。

萬曆杭州府志云。慶忌宅在錢唐門外。宋豐儲倉。其故基也。前有池。相傳為慶忌磨劍處。今慶忌塔尚存。

據此。則浙中本有慶忌遺跡。方回所言。必有所自矣。

尤姓

國朝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云。王審知據閩。閩人避其諱。以沈去水而為尤。二姓實

一姓也。見梁谿漫錄。

按沈字從尢。不從尤。沈去水則為尢矣。今之尤姓。尤乎尤乎。廣韻十八尤云。又姓出姓苑。則古自有尤姓。

僻姓

國朝施可齋閩襟記云。正字通四字下注。又姓。宋有四象。慶元中。知汀州府。此可補。漁洋池北偶談稀姓之缺。然汀州府志無之。閩縣有斬姓。可與漁洋所記絞姓作對。尤奇。

又云。予館建安。有船戶。江西人。鷺姓。投狀皆疑龔姓之誤。予記五代史。漢隱帝時。有鷺脫。恐非誤也。後訊其人。堅言是鷺。從龍從鳥。先世自山西榆林。遷江西建昌。非龔姓。

茶香室續鈔卷七

清 德清俞樾著

有文在手

明張萱疑耀云。唐元和姓纂。堯之長子監明。死而子生。有文在手。曰劉。故封於劉。周平王少子。生而有文在手。曰武。遂為武氏。又南氏。姓源韻譜。盤庚妃姜氏。夢龍入懷。孕十二月而生。手把南字。長封荊州。號南赤龍。又鮮于氏。血脈譜。子仲之子。曰文。生而有文在手。左曰魚。右曰羊。又閻氏。唐表。周昭王少子。生而有文在手。曰閻。康王封於閻城。又薛氏。血脈譜。文王曹夫人。見赤龍交而孕。十二月生子。手把薛字。因以為氏。

按此則古人生而有文在手者。屢見矣。譜牒家言。或非實乎。其言盤庚妃為姜氏。文王有曹夫人。皆異聞也。

六十四種惡口

宋洪邁容齋一筆云。大集經載六十四種惡口之業。曰麁語。軟語。非時語。妄語。漏語。大語。高語。輕語。破語。不了語。散語。低語。仰語。錯語。惡語。畏語。吃語。諍語。調語。誑語。慳

語。怯語。邪語。罪語。啞語。入語。燒語。地語。獄語。虛語。慢語。不愛語。說罪咎語。失語。別離語。利害語。兩舌語。無義語。無護語。喜語。狂語。殺語。害語。繫語。閑語。縛語。打語。歌語。非法語。自讚歎語。說他過語。說三寶語。

按所列止五十二種。疑有闕文。諸語亦不盡可解。然自讚歎語。說他過語。皆人所易犯者。佛氏垂戒。固甚切矣。乃至高語。低語。惱語。喜語。無一而非口業。噫。可畏也。人知兩舌。惡罵。妄言。綺語。為口惡之四。不知有此。故表出之。

澁河

宋沈括夢溪筆談云。唐六典。述五行有祿合驛馬澁河之目。人多不曉澁河之義。予在鄜延。見安南行營諸將閱兵馬籍。有稱過范河損失。問其何謂范河。乃越人謂淖沙為范河。北人謂之活沙。予嘗過無定河。度活沙。其下足處。雖甚堅。若遇其一陷。人馬馳車。應時皆沒。澁字書亦作塗。塗。深泥也。術書有澁河者。蓋謂陷運。如今之空亡也。按廣韻。五十九鑑塗。深泥也。蒲鑑切。澁。上同。集韻。塗澁。薄鑑切。泥淖也。沈氏謂澁亦作塗。信矣。澁河之義。正謂如行泥淖中。初非不可解。但以六書言之。澁字應從並聲。不知何以與塗為一字耳。

明楊慎升庵外集云。泄。白衡切。又音滔。行淖中也。祿前一辰為驛。祿後一辰為泄。

玉環俞

國朝高士奇天祿識餘云。銅人針灸圖載臟腑一身俞穴。有玉環俞。不知玉環是何物。張紫陽玉清金華秘文論神仙結丹處。曰心下腎上。脾左肝右。生門在前。密戶居後。其連如環。其白如綿。方圓徑寸。包裹一身之精粹。此即玉環也。

面般

國朝洪亮吉曉讀書齋初錄云。吳中人呼人面四周為面般。如淳漢書注般讀如面般之般。則方俗語亦有本。

按今俗語云。面盤子。

逢九為災年

國朝董含葦鄉贅筆云。今人逢九云是年必多災殃。此說原本於靈樞。其言曰。凡人最患年忌。由九而推之。年忌相加。則感之而病行。故人方七歲是陽之少也。再加九歲為十六歲。再加九歲為二十五歲。再加九歲為三十四歲。再加九歲為四十三歲。再加九歲為五十二歲。再加九歲為六十一歲。九為老陽。陽極必變。此皆人生之大

忌云云。以七歲為始。非若今人竟以九積算也。

按此則知所忌者。仍是七而非九。蓋二十五歲二與五即七也。三十四歲三與四即七也。推之至六十一歲其數悉符。故自六十一歲以後即不復忌。蓋并二數不復成七矣。今人逢九則忌之。知其忌而不知其所以忌也。

六十六

宋王明清揮塵錄云。本朝名公多忌於六十六。

按今人以六十六為厄年。亦有本。

改變人形

唐李元獨異志云。元和初。有天水趙雲。客遊廊時。過中部縣。縣寮有讎。吏擒一囚。至其罪不甚重。官寮願縱之。雲醉。勸加刑責。於是杖之二十。累月。雲出塞。行及蘆子關。道逢一人。邀之過其居。命酒偶酌。乃曰。前月為君所勸。因被重刑。豈虞於此。獲雪小恥。乃命拽入一室。室有大坑。深三丈餘。中惟貯酒數十斛。剝去其衣。推雲於中。餓食其糟。渴飲其汁。幾一月。乃出之。使人感額。按捩肢體。手指肩髀。皆改於舊。提出風中。倏然凝定。至於聲韻亦改。弟為御史。出按靈州獄。雲以前事示之。發卒討尋。盡得臨。

刑亦無隱匿。云前後變改人者數代矣。

按此則酒氣熏蒸。可以變易人形。世間果有此術。則亡命之凶人。稽誅之元惡。皆可以易形自脫矣。故記其事。亦臨民者所宜知也。

尺餘老人

明郎瑛七修類稿云。錢希白洞微志載雞窠老人事。嘗以為怪。聞會稽李通判本云。嘉靖甲午。在寶慶時。有事於所屬新寧縣。未至五十里。宿於山中。民家堂前架一廈。置木匣其上。中有老人。長可尺餘。立則露首。聲啾啾如燕子語。乃其遠祖也。年已百八十矣。能言元朝事。日不食。或進一盃水而已。據此。與雞窠老人相符。而實有矣。宋洪邁夷堅乙志云。贛州僧普瑞。附舟過池州。聞岸上人相呼。參祖燒香。瑞往隨之。見有屋三間。堂內飾小室。如人家供佛處。翁媪二人。各長三尺。禿髮。腦後一髻。絕小。以絲衣衾擁下體。惟露頭面。兀然如土木。但眼能動。有笑容。撮絲作小包。蘸酒。真二老口。亦伸舌舐之。不知幾百歲。其人云。一村皆姓香。此二老為村祖云。

二歲童子能書

國朝羅大尺五山志林云。萬曆甲午。順德縣李氏生子。名世嶼。二歲不言。善書大字。

四歲時。貴陽馬御史文卿。按廣東。召見之。抱膝上。令寫字。手甚小。握甚固。作字如碗口大。揮灑甚疾。蓋神童也。或曰。有物憑之。

按二歲能書。而其長亦未聞以書名。則後說信矣。

八歲作詩

明張萱疑耀云。黃魯直八歲有送人赴舉詩云。送君歸去玉帝前。若問舊時黃庭堅。謫在人間今八年。晚年刪去。不收集中。

八歲童子書碑

國朝吳震方嶺南雜記云。由南安二十五里至庾嶺。路甚平。有雁回人遠碑。為南雄府界。從此入粵。碑為山東八歲兒宋世勳行書。廣東藩司宋某之子。

老人能書小字

國朝陳康祺郎潛紀聞云。翁覃溪每歲元旦必用西瓜子仁書四楷字。五十後曰萬壽無疆。六十後曰天子萬年。七十後猶能書天下太平云。又云。翁氏家事略記載英和。按云。先生每於一粒胡麻上作一片冰心在玉壺七字。則尤為神技矣。

紀聞又引賈氏郡齋筆乘記富陽董文恭公晚歲每元旦朝賀歸第。坐廳事。於脂麻

一粒上。莊書天下太平四字。

國朝章有謨景船齋謀記云。南翔有寓僧虛舟者。金華人。有一瓜仁。乃象牙琢成一
面畫十八學士。琴有絃。棋局有路。有子。筆筒中有筆。案上有卷。人俱並肩而立。人皆
著色。第無眉目耳。一面寫七言一絕。旁有年月。下云。七十二翁祝培之戲寫。又有二
圖章。一圓一方。

按此真不知如何作。且亦不知如何能看矣。

以名為字

明黃瑜雙槐歲鈔云。漢孔安國。唐郭子儀。皆以名為字。成化己丑進士曹時中。字時
中。張禎叔。字禎叔。廖德徵。字德徵。此後始罕見。

按日知錄。有字同其名一條。不知明代尚有此風也。

羯芭崑綬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各藩府請名。禮部儀制司官製名以賜。有令人捧腹絕倒者。因
見宋人亦有寓謔於宗室賜名。如士羯。士芭。士崑。士綬。以此四字。與揭起視尿管同音
也。刻薄無禮。古今同然矣。

生日用優人

國朝黃宗羲思舊錄云。何棟如。字天玉。故與馮應京先生講學。遇其壽日。亦用優人。謂余曰。余不似念臺先生擔版子。勿訝也。

思舊錄又云。范景文字質公。有家樂。每飯則出以侑酒。風流文采。照映一時。故知節義一途。非拘謹小儒所能盡也。

展生辰

國朝張穆所撰閻潛邱年譜。載生日展期。啟云。憶先君子六十初度時。妻喪已除。而子小子母喪纔踰大祥之四日。先一月。姻友有謀來祝者。先君子頗頗曰。禮經。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然則吾不可聽子。易其服。以稱吾觴。以忘汝母。其展期一年。古有展重陽。吾獨不可展生辰乎。明年八月。魏叔子以文來祝。稱其達禮。且以江西及嶺南俗。皆然為徵。蓋前十之年。必加一而成。後十之年。必從一而生。大易貞元之義也。

按潛邱之父。即牛叟先生也。其母丁孺人。於康熙十三年卒。至十五年。為牛叟六十生日。故展至十六年。以待潛邱之除母喪也。其後潛邱年六十時。仰述先事。亦

展一年。故有此啟以告姻友。

往年余老友吳平齋六十生日。而尚居其母夫人憂。諸同人於次年補祝焉。余為序曰。古人紀年之法。必踰歲。復及所生之日。而後增一年。是以絳縣老人。生於魯文公之十一年。至襄公三十年。凡七十四年矣。而曰七十三者。蓋老人生於夏正月甲子朔。在周正。為三月甲子朔。至魯襄三十年三月癸亥。始足七十四年。而此則二月癸未也。未足者四十日。故尚稱七十三年也。然則以古人紀年之法論之。君今年六十一。乃真六十也。稱慶不亦可乎。余此義殊勝於大易貞元之說。惜潛邱不得而聞之也。

揖有尚左尚右之分

國朝王士禎居易錄云。故事。翰林吏部官揖尚右。謂之南禮。科道官揖尚左。謂之北禮。

按此禮。今所不講。亦不知何謂尚左。何謂尚右也。

揖為唱喏

明何孟春餘冬叙錄云。揖相傳曰唱喏。想古人相揖。必作此聲。宋人記虜廷事實云。

虞揖不作聲。名曰啞揖。即宋以前人中國之揖作聲可知。

按玉篇言部。喏人者切。又如酌切。敬言然。則古人之揖必言喏。以致敬。果如何燕泉之說邪。今則無不啞揖者矣。

起首

國朝虞兆澄天香樓偶得云。太祝九拜。一曰稽首。稽字音起。後人遂有作起首者。陳眉公妮古錄云。余有伯雨楷書詩七首。後云。張伯雨起首。蓋即稽首也。

不以殘食與人

國朝高士奇天祿識餘云。高宗在德壽宮。每進膳。必置匙筯兩副。食前多品。擇取欲食者。以別筯取著一器中。食之必盡。飯則以別匙減而後食。吳后嘗問其故。曰。不欲以殘食與人食也。

按此事。惜不言出何書。以帝王之尊。猶且如此。况吾儕乎。

今人行祭禮

國朝葉名澧橋西樸記云。故禮部尚書汪公翼泉守和言。動悉遵禮法。每食必置菜羹於坐隅。以祭先代。始為飲食之人揖。然後坐。

古人書疏皆題後以答

國朝張爾岐萬庵閒語云。古人往來書疏例皆題其末以答。惟遇佳書。心所愛玩。乃特藏之。別作柬為報耳。晉謝安輕獻之書。獻之嘗作佳書與之。謂必存錄。安輒題後答之。甚以為恨。

又云。古人名刺。既相見後。亦還之。魏野留富鄭公刺。作山家之寶。亦以鄭公故。非通例也。

按今人於東帖。亦必還之。猶古人遺意。

又云。寸楮往來。始於崇禎年。以嚴禁請託於投狹為便也。

按此則知今人所用名片。始明季也。

古人浴處挂壺

宋吳曾能改齋漫錄云。今所在浴處。必挂壺於門。周禮挈壺氏。挈壺以令軍井。乃知俚俗所為。亦有所本。

按此知古人浴處挂壺。今無是風矣。

俗諺

明陸容菽園雜記云。民間俗諺。各處有之。而吳中為甚。如舟行諺。任諺翻。以箸為快。兒幡布為抹布。諺離散。以梨為圓果。傘為豐笠。諺狼籍。以榔槌為興哥。諺惱躁。以謝竈為謝歡喜。

按快兒抹布之稱。至今猶然。餘則無聞矣。謝歡喜之稱。尤奇。

梯己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汴人語。如藏物於內。不為外用。或人不知之者。皆曰梯己。後閱遼史。梯里己。官名。掌皇族之政教。以宗姓為之。似即今宗人府之官。所以別內外親疏也。或即梯己之意。歟。梯里己。但呼梯己。二合音也。

地契

國朝韓崇寶鐵齋金石文跋尾。載宋紹定六年。陳孺人地契云。大宋國江都縣太平鄉北里方陵前。堙居住。宋故陳氏二孺人。今將錢財。九萬九千九百九十貫。就皇天父后土母。三十八將靈祇等眾。買得丁地墳山。即日錢財。天地神明交過。口足見人。東王公西王母。保人。張陸李庭。書契人。石功曹。度書契人。金主簿。度書契人。壽萬年。執書契人。入黃泉。急急如律令。

按宋周密癸辛雜識云。今人造墓。必用買地券。以梓木為之。朱書用錢九千九百九十九文。買到某地。又引續夷堅志。謂唐時已有此事。而葉奕苞金石錄補載。明萬曆間。會稽掘得晉太康反券。則晉時已有之矣。但太康券云。直錢四百萬。非如唐宋之必用九數也。戴咸弼東甌金石志。徐德賢造墓告神文。宋寶慶二年所刻。與陳孺人地契略同。其文亦云。用九萬九千九百九十文。兼五色綵幣買地一段。蓋此兩石刻。並在理宗時。相距不遠也。余因此地契。有見人東王公西王母等語。尤為怪誕。故錄之。以為談助。壽萬年。入黃泉。皆寓名。則石功曹。金主簿。必非真有其人。惟張陸李庭。則不可曉。

艮坤濶絕

國朝顧炎武菰中隨筆云。入止都門。既艮坤之闊絕。注引章蘇州訓李儋詩。都城二十里。居在艮與坤。

按此蓋謂一居西南。一居東北也。而詩文中罕有用者。

填諱

國朝戴咸弼東甌金石志。林伯驥塘志。孤哀子輅泣血誌。國學生徐鼎填諱。又程祖

慶吳郡金石目。黃州判官魏公壙志。子汝礪撰并書。親未進士。張一新填諱。
按林志。在宋嘉定丙子。魏志。在嘉定庚申。余作小繁露。據唐徐浩碑。表姪張叔平
題諱。謂今人書填諱非古。然宋人已如此書矣。
又按親未之名。亦奇。殆謂親戚中之卑幼者也。

腰頓

國朝查慎行得樹樓襟鈔云。腰頓二字。見於宋趙彥衛御寨行程記。即今驛遞之腰
站。

打揲

宋吳曾能改齋漫錄云。打揲字。趙參政際聞見錄云。須當打揲。先往排辦。東坡與潘
彥明書云。雪堂如要偃息。且與打揲。皆使揲字。今俗只使疊字。何邪。

代人食

國朝王士禎居易錄云。六研齋三筆載元僧覺隱語。覺隱喫飯。圻仙亦飽。有時圻仙
飯覺隱亦飽。蓋寓言也。然方士實有此術。叔祖李木吏部家有一客。往往代人食。其
人亦飽。亦往往令人代食。至漉溺亦如之。

借眉為喻

宋王謙唐語林云。顧况從辟。與府公相失。揖出幕。况曰。某夢口與鼻爭高。口曰。我談今古是非。爾何能居我上。鼻曰。飲食非我不能辨。眼謂鼻曰。我近鑿豪端。遠察天際。惟我當先。又謂眉曰。爾有何功。居我上。眉曰。我雖無用。亦如世有賓客。何益主人。無即不成禮儀。若無眉。成何面目。公悟其譏。待之如初。

按近世有以眉譏人之無用者。即本此意。

明沈德符野獲編云。陳仲醇別號眉公。人稱其新。然國初詩人楊孟載名基者。吳縣人。已號眉庵。謂如人眉在面。雖不可少。而實無用。仲醇意亦取此。

鵲露蹄

宋吳曾能改齋漫錄云。張右史明道襟志。錢內翰穆父。知開封府。斷一大事。或語之曰。可謂霹靂手。錢答曰。僅免胡盧提。蓋俗語也。余見王樂道記輕薄者。改張鄧公罷政詩云。褚案當倚並命時。與君兩箇沒操持。如今我得休官去。一任夫君鵲露蹄。乃作鵲露蹄何邪。

按方音俗語。固無一定。然此三字。則甚新。

按龜

國朝顧炎武菰中隨筆云。常存渡蟻之心。且試按龜之手。注云。靈樞經。手毒者。可使試按龜。置龜於器下。而按其上。五十日而死矣。手甘者。復生如故。

以叫子聽訟

宋沈括夢溪筆談云。世人以竹木牙骨之類。為叫子。置之喉中。吹之。能作人言。謂之顛子。嘗有病瘖者。為人所苦。煩冤無以自言。聽訟者。試取叫子。令顛中作聲。如傀儡子。粗能辨其一二。其冤獲伸。此亦可記也。

國朝無名氏調變類編云。病瘖者。試取叫子。使顛子作聲。習久。自依稀可辨。

青布寫字

明張萱疑耀云。晉楚王瑋傳。有青紙詔。蜜詔也。說者謂。意以青紙為之。用藥物作書。以水浮。即見。如今人挾帶文字入棘試者。於青布衣上。以藥物寫文字。臨時。以水沃之。其字立見也。

按此解青紙詔。未知是否。但青布寫文字。則當時士人。實有其法。不知所用何藥。今無聞矣。

選官夢女子

國朝羅天尺五山志林云。邑進士梁學源筆談云。秋七月。寓天津衛盧署中。夢美女三人。首戴大帽。如禦雪狀。云。妾鄱陽君三姊妹也。其一持一福字。贈余。覺而異之。越十月。掣選。多江西缺。友人曰。江西有三安。其安福乎。既而果然。

按此事。與太平廣記引前宜錄載張宣夢女子。稱有十一口。遂補湖州安吉縣。後又夢前女子。稱惟三口。遂得杭州臨安縣。其事相類。古今事果有相似者乎。

又按張宣事。亦見於夷堅志。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譏洪氏急於成書。妄人取廣記中舊事投之。亦不復刪潤。余於夷堅志。未見其全。有無勦襲。未之考也。惟此一事。則信為廣記中舊事矣。

村里逐鼓

明楊慎升庵集云。宋儒語錄。今之古文。如舞逐鼓。人多不解。為何語。

按元人樂府。有村里逐鼓之名。宋人樂苑。有衙鼓格圖。官衙嚴鼓之節也。衙訛為逐。曲名村里逐鼓者。以村里而效官衙。其衣裝聲節。必多可笑者。以是名之。語錄云。如舞逐鼓者。謂無古人之學。而效古人之言。如村人學官衙鼓節也。

南李北元

國朝王友亮雙佩齋集記李元二家事云。國初巨富。有南李北元之稱。泰興李家。市居人三百餘家。半為李氏。相傳市乃其先一家所居。環居為複道。每夕行。振六十八。蓄伶甚衆。又有女樂二部。服飾皆值巨萬。元氏先世得李闔所遺輜重起家。康熙中。長生殿傳奇新出。命家伶演之。一切器用。費銀四十餘萬兩。他舉稱是。

按兩家巨富如此。今殆無知者矣。

國朝厲鶚樊榭山房集書項生事云。項生故吳產。曾隸江淮大吏某家樂部。令習長生殿新聲。為楊玉環。凡飾歌舞。其金繒錦翠。珠璫犀珀。刻意精麗。至玉環縊後。明皇泣玉環像。則令好手雕沉水香。肖項生像。傳以粉臙。飾之如生。後大吏竟以賄敗。項生流落。鬻歌以食。

按此知當時長生殿盛行海內。不獨元氏一家之窮極奢侈也。

邱的篤

國朝王通刺庵瑣語云。明萬曆中。天寧寺富僧物故。凡往弔者。厚有贈貽。名曰程儀。同時鄉紳鍾姓者效之。有諸生邱某者。形體侏儒。人稱之為邱的篤。利其贈金。備禮。

往弔。自後民家昏喪必往賀弔。廉恥掃地。丐者不如。邱死後。傳其衣鉢者。皆故家子弟。潦倒無聊之徒。民間遇此輩。輒稱之為邱的篤云。

老倒還

宋上官融友會談叢云。故滄州節度使米信。儉嗇聚斂。為時所鄙。其長子簪。以信之故。不敢自專。但於富室厚利。以取錢自用。謂之老倒還。兼以契券為約。其詞以父死鐘聲纒絕。本利齊到之語。

按今世不肖子弟。往往有此。不謂其亦有故事也。

黃鐵腳

明楊循吉蓬軒吳記云。黃鐵腳。穿箭之雄也。鄰有酒肆。黃往賞。肆各與。黃戲曰。必竊若壺。肆主挈壺置榻前。比曉。失壺。黃用一小竿。竅其中。俾通氣。以豬溺囊繫竿端。從甯引竿。納囊於壺。噓氣漲囊而升之。故得壺也。

按此事。余幼聞鄰媪言之。不知其出於此。

羊脂玉

明沈德符野獲編補遺云。武宗南幸。至楊文襄一清家。有歌童。上悅其白皙。問何名。

曰楊芝賜名羊脂玉。

陳醋瓶史畫匣

國朝王士禎居易錄云。二程遺書一條云。貴姓子弟。於飲食玩好之物。直是一生將身服事不懈。如管城之陳醋瓶。浴中之史畫匣。是也。噫。今之世家子弟。其不為醋瓶畫匣者鮮矣。

察子

宋吳曾能改齋漫錄云。近世官司。以探事者。謂之察子。唐高駘在淮南。用呂用之為巡察。使用之。募險獍者百餘人。縱橫閭巷間。謂之察子。此其始也。

按今無此名矣。

宋朱翌猗覺寮雜記云。京師以探刺者為覷步。唐有此語。強梁御史人覷步。安得夜開沽酒戶。是唐時又有覷步之名。惟所引二語。未知所出。

鐵牌道者

宋張耒柯山集有贈鐵牌道者詩云。微官待旦亦朝天。賴爾絕勝鐘鼓傳。舉世昏冥竟難警。憐君常負五更眠。

按元吳自牧夢梁錄云。每日文四更。庵舍行者頭陀。打鐵版兒。或木魚兒。沿街報曉。余已載入叢鈔卷十矣。讀此詩。乃知北宋汴梁。已有此俗也。

鹿盡心食小兒腦

國朝王士禎池北偶談云。順治中。安邑知縣鹿盡心者。得痿痹疾。有方士挾此術。自稱劉海蟾。教以食小兒腦。即愈。鹿信之。輒以重價購小兒。擊殺食之。所殺甚眾。而病不減。復請於乩仙。復教以生食。因更生鑿小兒腦吸之。致死者不一。病竟不愈而死。事隨彰聞。真方士於法。

按此與叢鈔二十一卷所載林千之食地鷄地鴨相類。士大夫而至於食人。皆怪事也。

181054 20527

茶香室續鈔卷七終